

报告表编号

____ 2015 ____ 年

编号 _____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试 行)

项目名称： 汕尾市竹升食品有限公司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汕尾市竹升食品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5 年 1 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30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汕尾市竹升食品有限公司项目				
建设单位	汕尾市竹升食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林*晚	联系人	郑*荣		
通讯地址	汕尾市星都经济开发区金刚山路 3 号北面				
联系电话	82***33	传真		邮政编码	516555
建设地点	汕尾市星都经济开发区金刚山路 3 号北面				
立项审批 部 门			批准文号		
建设性质	新建 ☒ 改建 ☐ 已建成 ☐		行业类别 及代码	C1390 其他食品业	
占地面积 (平方米)	12000		绿化面积 (平方米)	3000	
总投资 (万元)	1000	其中：环保投 资(万元)	100	环保投资占 总投资比例	10%
评价经费 (万元)		预投产日期	2015 年 9 月		
工程内容及规模： 一、项目位置： 汕尾市竹升食品有限公司项目位于汕尾市星都经济开发区金刚山路 3 号北面，所在地为东经 115° 30′ 19″，北纬 22° 56′ 44″，项目东面为空地及东方神草制药厂；南面为道路、空地及无名养殖场；西面为空地、再西面为道路及废弃石英砂厂；北面为空地（详见项目附近环境照片）。 项目占地面积 12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6000 平方米，绿化面积 3000 平方米，其余为空地及道路等。 根据《广东省汕尾星都经济开发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年）》中“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详见附图）资料：项目地不在国家审核公告的开发区范围限批区域内。 二、生产内容及规模： 经营范围：购进原辅料面粉、鸡蛋、食盐、碳酸钠及水等进行加工生产面制品。 生产规模：购进原辅料面粉 4200 吨/年、鸡蛋 2000 件/年、食盐 1 吨/年、碳酸钠 0.4 吨/年及水 140 吨/年进行加工生产面制品 5000 吨/年。					

三、项目用地选址的可行性:

1、项目位于汕尾市星都经济开发区，项目周围 100 米内没有学校、机关、水源保护区和生态敏感点。

2、项目已签订《租赁协议》，甲方为汕尾市三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乙方为林常晚，乙方因生产经营需要，向甲方承租位于星都经济开发区金刚山路 3 号北面预留用地 12000 平方米，由乙方负责投资建设厂房（详见附件）。

项目所在地块已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土地使用证》，证号为汕国用（2007）字第 001 号，使用者为汕尾市三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座落于汕尾市星都经济开发区金刚山路 3 号北面，使用权面积为 34861 平方米，其中 12000 平方米租给林常晚作为本项目用地，地类、用途为工业，（详见附件）。

综上所述，项目的用地和建设均是可行的。

四、星都经济开发试验区介绍:

项目所在地星都经济开发试验区是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省级经济特殊区域，是我省推行均衡发展战略，促进区域经济协调发展的主要载体，属于深圳、广州、珠三角两小时车程的二线发展地带，位于粤东沿海汕尾市辖区内，南濒太平洋，背山面海；在汕尾市版图中东距陆丰市区西距海丰县城各 15 公里，南距汕尾市 28 公里。在粤东版图中西距惠州市东距汕头市均 158 公里，西南距深圳市 198 公里。深汕高速公路和 324 国道提供了便利的陆上交通，汕尾港、乌坎港是试验区的海上进出口岸。试验区总面积 29.9 平方公里，现有人口 14000 人（包括外来工人），试验区计划以外资为主，发展工业经济及商贸、金融、旅游、房地产、服务等产业，争取十年左右建成年工业产值超 100 亿元，人口容量 15 万人的“经济繁荣、社会文明、环境优美、城乡一体”，集生态、文化、科技管理等诸多文明于一体的现代化新兴工业城市。

五、环评任务:

该项目为新建项目，于 2015 年 9 月投产，现办理环评手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03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国家环境保护部，2008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规定，该建设项目须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为此，受汕尾市竹升食品有限公司委托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资料收集、分析、研究和现场踏勘、调查的基础上，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等有关技术规范的要求，编制了本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与本项目有关技术资料如下：

(1) **生产规模：**购进原辅料面粉 4200 吨/年、鸡蛋 2000 件/年、食盐 1 吨/年、碳酸钠 0.4 吨/年及水 140 吨/年进行加工生产面制品 5000 吨/年。

(2) **主要设备及数量：**和面机 2 部、压片机 2 部、蒸面机 2 部、喷淋拉伸机 2 部、成型机 2 部、整形机 2 部，蒸气锅炉（6T）1 台，其他辅助设备一套。

(3) **工作制度和生产定员：**员工人数为 23 人，其中在内食宿的 10 人；人员每周工作 6 日，每天工作 8 小时，轮班工作制，年开工约 320 天。

(4) **用水量：**总用水量 $8.15\text{m}^3/\text{d}$ ，其中生活用水 $2.15\text{m}^3/\text{d}$ （厂内食宿的以 $0.15\text{m}^3/\text{d} \cdot \text{人}$ 计，厂外的以 $0.05\text{m}^3/\text{d} \cdot \text{人}$ 计），生产用水（全部用于蒸面，水蒸汽挥发）约 5m^3 ，锅炉水膜除尘装置用水（约 20m^3 ）循环使用，只是每天补充消耗部分约 1m^3 。

(5) **能源及消耗量：**用电量 20 万度/年，锅炉用成型生物质燃料 1800t/a。

(6) **与产业政策的相符性：**

对照《广东省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国家发改委第 9 号令）（2011 年本）》，本项目所使用的原材料、生产设备、生产工艺均不属于需要限制类、淘汰类项目。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汕尾市竹升食品有限公司项目位于汕尾市星都经济开发区金刚山路 3 号北面，所在地为东经 $115^{\circ} 30' 19''$ ，北纬 $22^{\circ} 56' 44''$ ，项目东面为空地及东方神草制药厂；南面为道路、空地及无名养殖场；西面为空地、再西面为道路及废弃石英砂厂；北面为空地（详见项目附近环境照片）。

项目所在地原有污染源主要为附近道路上行驶车辆产生的噪声、废气以及固废，同时，附近人群活动等都会对周围环境噪声和大气环境等造成一定影响，其他方面环境质量一般。

表-1 周围敏感点与项目的相互关系

敏感点名称	方位	项目与敏感点距离	敏感点人数	项目对敏感点的主要影响	敏感点产生的环境影响	项目对敏感点影响的可接受性
商住区	在项目北面	220 米	50 人	噪声、废气	噪声、废气	可以接受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地形、地貌、地质：汕尾地貌区域为华夏陆台多轮回造山区，地质构造运动和岩浆活动频繁。侏罗纪燕山期造山运动基本奠定了本地区现代地貌的轮廓。在地球史上距今最近的是“喜马拉雅山运动”，使汕尾地区表现为断裂隆起和平共处塌陷，产生了侵蚀剥削和堆积，北部上升，南部下降。以后的新构造运动继续抬高，使花岗岩逐步暴露地表，形成广阔的花岗岩山地，丘陵及台地。

汕尾地质年代最早是三叠系上统，继而侏罗系第四系。岩石主要有花岗岩、砂页岩及第四系列化冲积砂砾层出不穷等组成。经过大自然和人类活动的作用，构成复杂的土壤类型。土壤类型有：水稻土、南方山地草甸土、黄壤、红壤、赤红壤、菜园土、潮沙泥土、滨海盐渍沼渍土、海滨沙土、石质土等 10 多种土类，40 多个土属，70 多个土种。

由于历次地壳运动褶皱、断裂和火山岩隆起的影响，造成了山地、丘陵、台地、平原兼有的复杂地形地貌。全区位于莲花山南麓，其山脉走势为东北向西南方向倾斜。莲花山脉由闽粤边界的铜鼓岭向东南经汕尾跨惠阳到香港附近入海。地形为北部高丘山地，山峦重叠，千米以上高山有 23 座，最高峰为莲花山，海拔 1337.3m，位于海丰县西北境内；中部多丘陵、台地；南部沿海多为台地、平原。全市境内山地、丘陵面积比例在，约占总面积的 43.7%。

气候、气象、水文：汕尾境内主要河流有螺河、黄江河、乌坎河和赤石河 4 大水系，总长 252 公里，流域面积 3613.7 平方公里，占全市总面积的 69.2%。汕尾境内河水流量大，汛期长，平均径流深 1495 毫米左右，全市年均产水量达 78 亿立方米。

汕尾市地处祖国大陆东南部沿海，北回归线以南，属亚热带季风气候区，海洋性气候明显，光、热、水资源丰富。其主要气候特点是：气候温暖，雨量充沛，雨热同季，光照充足；冬不寒冷，夏不酷热，夏长冬短，春早秋迟；秋冬春旱，常有发生，夏涝风灾，危害较重。汕尾市气候温暖，多年年平均气温为 22℃左右，年平均最高气温 26℃左右，年平均最低气温 19℃左右，水稻安全生长期约 260 天左右。境内雨量充沛，多年年平均降雨量为 1900~1250 毫米，最多年的年雨量可达 3728 毫米。雨热同季是汕尾市气候特点之一，雨季始于 3 月下旬到 4 月上旬，终于 10 月中旬；每年 4~9 月的汛期，既是一年之中热量最多的季节，又是降雨量最集中的季节，占全年总降

雨量 85%左右。全市光照充足，多年年平均日照时数为 1900~2100 小时，日照百分率为 44~48%，太阳辐射总量年平均 120 千卡/平方厘米以上，光合潜力每 1 亩约 7400 公斤。

植被、生物多样性：汕尾市资源丰富。矿产资源主要有 6 大类 15 种，以高岭土、石英砂、锡、铅、钛、铁、硫铁矿等蕴藏量最为丰富。生物资源总类繁多，有农作物、林木、牧草、畜禽和水产等 6 大类。农作物主要有粮食作物、经济作物，如水稻、小麦、大豆、玉米、番薯、花生、甘蔗等。林木种类很多，常见的乔木、灌木有 16 科 35 种。其中水产类有海产鱼类 110 多科 140 多种，淡水鱼类 20 多科 30 多种。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汕尾市位于广东省东南沿海，在北纬 20° 27' ~23° 28' 和东经 114° 54' ~116° 13' 之间。东同揭阳市惠来县交界；西与惠州市惠东县接壤；北接河源市紫金县；南濒南海，与香港隔海相望。陆域界线南北最宽处 90km，东西最宽处 132km，总面积 5271km²，（不含东沙群岛 1.8km²）占全省总面积 2.93%。大陆岸线长 302km，占全省岸线长度 9%；辖内海域有 93 个岛屿、10 个港口和 3 个海湖。汕尾市沿海 200m 等深线内属全市所辖海洋国土面积 2.38 万平方公里，占全省海洋国土的 14%。

项目所在地星都经济开发试验区是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省级经济特殊区域，是我省推行均衡发展战略，促进区域经济协调发展的主要载体，属于深圳、广州、珠三角两小时车程的二线发展地带，位于粤东沿海汕尾市辖区内，南濒太平洋，背山面海；在汕尾市版图中东距陆丰市区西距海丰县城各 15 公里，南距汕尾市 28 公里。在粤东版图中西距惠州市东距汕头市均 158 公里，西南距深圳市 198 公里。深汕高速公路和 324 国道提供了便利的陆上交通，汕尾港、乌坎港是试验区的海上进出口岸。试验区总面积 29.9 平方公里，现有人口 14000 人（包括外来工人），试验区计划以外资为主，发展工业经济及商贸、金融、旅游、房地产、服务等产业，争取十年左右建成年工业产值超 100 亿元，人口容量 15 万人的“经济繁荣、社会文明、环境优美、城乡一体”，集生态、文化、科技管理等诸多文明于一身的现代化新兴工业城市。

项目周围没有需要特殊保护的重要文物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评价标准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限值。根据《深汕高速公路西段潭西互通式立交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保护部华南环境科学研究所 二零一五年六月）资料：监测布点位于潭西镇后底村（后底村位于项目东北面约 4km 多处的广汕公路边，与项目地相距不远，且周围空旷，没有工厂和高大建筑物，所以与项目所在地大气情况基本一致），监测时间为 2014 年 7 月 23 日~29 日，监测结果（见下表）表明：该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中的二氧化氮、一氧化碳、总悬浮颗粒物、颗粒物均优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限值要求。由此说明项目所在地的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良好。

表-2 大气监测结果统计 (单位: mg/m³)

监测点	污染物	取值时间 (小时)	浓度范围 (mg/m ³)	二级标准 (mg/m ³)	达标 情况
后底村	二氧化氮NO ₂	02:00~03:00	0.012-0.036	0.2	达标
		08:00~09:00	0.023-0.04		达标
		14:00~15:00	0.013-0.05		达标
		20:00~21:00	0.014-0.052		达标
		日平均浓度值	0.009-0.015	0.08	达标
	一氧化碳CO	02:00~03:00	0.125-0.375	10.00	达标
		08:00~09:00	0.250-0.500		达标
		14:00~15:00	0.625-0.875		达标
		20:00~21:00	0.500-0.750		达标
		日平均浓度值	0.406-0.531	4.00	达标
	总悬浮颗粒物 TSP	日平均浓度值	0.019-0.059	0.30	达标
	可吸入颗粒物 PM ₁₀	日平均浓度值	0.014-0.050	0.15	达标

2、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地地表水流入附近大排水渠，然后汇入东溪。大排水渠水质执行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类标准。东溪水质执行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声环境功能区的划分，建设项目的边界环境噪声应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环境噪声限值。

本报告采用汕尾市环境保护监测站于 2015 年 1 月 30 日的监测数据【(汕)环境监测(HP)字(2015)第 0005 号】进行分析,在建设项目四周边界布设了 4 个环境噪声监测点,分昼间、夜间监测四周边界噪声。监测采用等效连续 A 声级 $1eq$ 作为评价量,具体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3 项目边界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单位:分贝)

测点位置	东侧边界	南侧边界	西侧边界	北侧边界	3 类限值
昼间	55.9	55.9	54.2	54.2	65
夜间	43.2	39.8	40.8	41.2	55

上表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数据表明,建设项目四周边界的环境噪声值低于《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环境噪声限值,说明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的声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本项目建设区域周围没有需要特殊保护的重要文物。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是项目所在地周边环境。

1、环境空气保护目标:应保证周围大气环境达到保护人群健康和动植物在长期和短期接触情况下不发生伤害需要的环境质量要求,即保护该区环境空气质量不因本项目的兴建而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的二级标准。

2、水环境保护目标:保护纳污水体水质,使之减少污染,最终可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质标准的要求。

3、声环境保护目标:按《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

4、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要搞好本项目的绿化,防止水土流失,维护良好的生态环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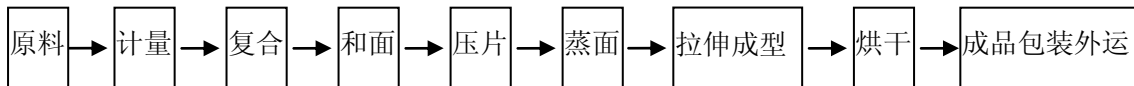
评价适用标准

环 境 质 量 标 准	1、《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的二级标准; 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3、《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1、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II时段二级标准; 2、《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3、《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2颗粒物$\leq 50\text{mg}/\text{m}^3$, $\text{SO}_2 \leq 300\text{mg}/\text{m}^3$, $\text{NO}_2 \leq 300\text{mg}/\text{m}^3$, 汞及其化合物$\leq 0.05\text{ mg}/\text{m}^3$; 林格曼黑度 达到1级标准的要求; 4、《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5、《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旱作标准。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经计算,项目总量控制指标如下所示: 废水: $640\text{m}^3/\text{a}$ COD_{Cr}: $0.128\text{t}/\text{a}$ BOD_5: $0.064\text{t}/\text{a}$ SS : $0.064\text{t}/\text{a}$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该项目主要以面粉、鸡蛋、食盐、碳酸钠及水等原辅料，经混合搅拌后，再经蒸煮成型，其主要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主要污染工序：

本项目可能产生环境污染的环节如下：

废气：（1）食堂产生的油烟废气；

（2）蒸气锅炉废气。

废水：员工生活排放的生活污水。

固废：（1）员工生活垃圾；

（2）成型生物质烧后产生的灰。

噪声：（1）机械设备产生的噪声；

（2）进出车辆产生的噪声。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 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生量 (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单位)	
大气 污 染 物	食堂油烟废气 (8000Nm³/d)	油烟	8.0mg/Nm³	0.064kg/d	2.0mg/Nm³	0.016kg/d
	锅炉废气 35100Nm³/d	SO₂ 烟尘 NO₂	273mg/Nm³ 6028mg/Nm³ 163mg/Nm³	0.306t/a 6.771t/a 0.183t/a	137mg/Nm³ 30.1mg/Nm³ 163mg/Nm³	0.154t/a 0.034t/a 0.183t/a
		烟色	林格曼黑度达到 1 级标准			
水污 染物	生活污水 2.0m³/d	COD _{Cr} BOD ₅ SS	250mg/L 150mg/L 140mg/L	0.160t/a 0.096t/a 0.090t/a	200mg/L 100mg/L 100mg/L	0.128t/a 0.064t/a 0.064t/a
固体 废物	员工、生产	生活垃圾	12.6kg/d		4t/a	
	锅炉	灰	6.5t/a		6.5t/a	
噪声	按《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执行					
其他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项目位于汕尾市星都经济开发区范围内，施工期已大部分完成，项目的周边均为厂房、空地及道路，没有高大树木，只有一些野草、野菊及低矮荆棘类植物，没有生态敏感点。项目的建设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不大。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一) 施工期噪声

本项目办公及宿舍等已建成，目前施工期处于建设简易厂房等，建设过程会对周边环境有一定的影响。

(1) 影响分析

项目施工期噪声主要有设备噪声、机械噪声。施工设备噪声主要是铲车、装载车等设备的发动机噪声及电锯噪声；机械噪声主要是机械挖掘土石噪声、搅拌机的材料撞击声等。各类施工机械的噪声情况见下表。

这些机械设备在施工作业中产生的噪声在施工现场 10m 半径的范围内，绝大多数都超标，在 300m 以外未发生超标现象。

施工期间，道路来往车辆增多，引起交通噪声值的升高。

表-3 各类施工机械 1m 处声级值 dB(A)

序号	机械名称	最高声级测值	序号	机械名称	最高声级测值
1	电锯、电刨	95	4	推土机	90
2	振捣棒	95	5	风动机具	85
3	振荡器	95	6	卷扬机	80

(2) 防治措施

防止噪声污染主要做到材料运输尽量避免穿越居民集中的敏感点。建设单位应严禁高噪声设备在作息时间作业，尽量采用低噪声施工机械。

(二) 施工期废水

(1) 影响分析

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主要来自雨后的地表径流泥浆水、建筑施工废水和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建筑施工废水包括地基开挖产生的泥浆水以及机械设备运转的冷却水和洗涤水；生活污水主要是施工人员的盥洗水、食堂下水和厕所冲洗水；暴雨后的地表径流冲刷浮土、建筑砂石、垃圾等形成的泥浆水，会夹带大量泥沙以及水泥、油类等各种地表固体污染物。这种污水主要含悬浮固体、少量油和 COD_{Cr} 、 BOD_5 等物质，施工单位若没加强管理，将对周围的水环境影响产生一定的影响。

(2) 防治措施

施工期间，施工单位应严格执行《建设工程施工场地文明施工及环境管理暂行规定》，对废水的排放进行组织设计，严禁乱排、乱流污染环境。

①建设过程的施工污水中含有大量的泥沙与油类，应作沉砂、隔油隔渣处理后方能外排，严禁不经处理直接排放。

②施工期生活污水主要产生于施工营地和施工管理区。由于施工营地条件一般比较简单，生活污水和粪便可通过化粪池处理后方能外排，防止直接排入水体。

如此，环境是可以接受的。

（三）施工期废气

（1）影响分析

施工过程中造成大气污染的主要来源有：各种燃油动力机械和运输车辆排放的废气和食堂产生的含油烟废气。都将会给周围环境空气带来污染。污染环境空气的主要因子是 NO_2 、 SO_2 和扬尘等，尤其扬尘污染最为严重，对施工人员和周围人群健康产生一定的影响。

（2）防治措施

本项目对大气环境的影响主要是污水处理设施的施工过程机械产生的废气和施工人员食堂产生的含油烟废气。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污染物是扬尘、粉尘，还有极少量苯并（a）芘。建议采取如下措施：定时洒水减少开挖、钻孔等施工产生粉尘污染，施工结束时，应及时对施工占用场地恢复地面道路及植被；规划好运输车辆的运行路线与时间，尽量避免在居民区等环境敏感区行使；对运输过程中落在路面上的泥土要及时清扫，以减少运行过程中的扬尘；按上述提出的预防措施加以严格控制和管理，且施工期比较短，随着施工期的结束，污染也将随之消失，故影响不大。食堂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标准限值后高空排放，环境是可以接受的。

（四）施工期固废

（1）影响分析

本项目在施工期间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建筑垃圾、弃土弃渣。如施工过程的残余混凝土、碎砖、废料等，这类垃圾基本上年难分解、溶解，风吹飞扬，对环境卫⽣及景观都会造成不良影响。

（2）防治措施

对施工产生的弃土弃渣，不能混入生活垃圾，要独立处理，应尽可能用于回填或运走，不能随地堆放。

（五）施工期生态环境

（1）影响分析

项目施工期虽然比较短，但也会造成少量水土流失和植被破坏，由于项目用地生态现状多为空地及荒草地，因此，施工对生态影响不会很大。

(2) 防治措施

施工过程中应完善排水系统的防护，尽量减轻水土流失的影响。随着施工过程的结束，人为干扰的减少，一般在一定的时间内植被可基本恢复，环境是可以接受的。

营运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一) 废气

(1) 影响分析

项目生产阶段影响大气环境的主要污染源为锅炉产生的锅炉废气及食堂产生的含油烟废气。

①锅炉废气：项目锅炉燃料采用成型生物质，年用量为约 1800 吨，根据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资料(如下表所示)：

4430 工业锅炉（热力生产和供应行业）产排污系数表-生物质工业锅炉

产品名称	原料名称	工艺名称	规模等级	污染物指标	单位	产污系数	末端治理技术名称	排污系数
蒸汽(热水/其它)	生物质(木材、木屑、甘蔗渣压块等)	层燃炉	所有规模	工业废气量	标立方米/吨-原料	6,240.28	直排	6,240.28
				二氧化硫	千克/吨-原料	17S ^①	有末端治理	6,552.29
				烟尘	千克/吨-原料	37.6	直排	17S
							直排	37
							单筒旋风除尘法	15.04
							多管旋风除尘法	11.28
							湿法除尘法	4.89
							静电除尘法(管式)	6.77
							静电除尘法(卧式)	1.13
							布袋/静电+布袋	0.38
				氮氧化物	千克/吨-原料	1.02	直排	1.02

注：①二氧化硫的产排污系数是以含硫量(S%)的形式表示的，其中含硫量(S%)是指生物质收到基硫分含量，以质量百分数的形式表示。例如生物质中含硫量(S%)为 0.1%，则 S=0.1。

每燃烧 1 吨生物质类，工业废气产生排放量为 6240.28Nm³，烟尘为 37.6kg，氮氧化物为 1.02kg，二氧化硫为 17Skg。

即项目全年锅炉产生废气量约为 6240.28Nm³/T×1800T=1123.25 万 Nm³（即每天废气产生量约为 35100Nm³）。烟尘量约为 37.6kg×1800T=67680kg，氮氧化物量约为 1.02×750T=1836kg，二氧化硫量约为 17S×1800T=3060kg（S 为含硫量，参考相关项目资料 S 取 0.1%）。

即烟尘在烟气中的产生浓度为 67680×10⁶mg÷1123.25 万 Nm³ =6028mg/Nm³。

SO₂在烟气中的产生浓度为 9180×10⁶mg÷1123.25 万 Nm³ =273mg/Nm³。

氮氧化物在烟气中的产生浓度为 $1836 \times 10^6 \text{mg} \div 1123.25 \text{万 Nm}^3 = 163 \text{mg/Nm}^3$ 。

②食堂产生的火烟废气：排放量为 $1500 \text{Nm}^3/\text{d}$ ，主要污染物为 NO_2 、 SO_2 、烟尘，浓度分别为 2.40mg/Nm^3 、 0.80mg/Nm^3 、 0.40mg/Nm^3 。食堂油烟，拟设一个灶头，单个灶头的基准排风量为 $2000 \text{m}^3/\text{h}$ ，每日开 4 小时，则每天总排风量为 $8000 \text{m}^3/\text{d}$ ，估算浓度为 8.0mg/Nm^3 。

（2）防治措施

①锅炉废气：锅炉产生的锅炉废气拟以麻石水膜除尘器作为集尘装置处理，据相关项目资料，麻石水膜除尘器除尘效率可达到 99.5%（本项目以 99.5%计）。同时在水膜除尘中加入一定量的碱液，这样可有效地减少烟气中 SO_2 的含量，去除率可达到 50%。即经处理后，烟尘浓度可以降低为 30.1mg/Nm^3 ， SO_2 排放浓度可以降低为 137mg/Nm^3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为 163mg/Nm^3 。然后废气引至 35 米以上高空排放，林格曼黑度达到 1 级标准后排放。

根据《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锅炉额定热功率为 6t/h，烟囱最低允许高度为 35 米，同时，新建锅炉房的烟囱周围半径 200 米距离内有建筑物时，其烟囱应高出最高建筑物 3 米以上。项目所在地周围半径 200 米距离内均为底层建筑，本项目烟囱允许高度为 35 米。

②食堂废气不能直接排放，必须通过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GB18483-2001）标准限值后，引至楼顶 3 米以上排放。在正常情况下，项目所排放废气经处理达标后，其主要污染物在大气的扩散浓度均低于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二时段二级标准。

综上所述，项目废气产生的影响环境是可以接受的。

（二）废水

（1）影响分析

项目总用水量 $8.15 \text{m}^3/\text{d}$ ，其中生活用水 $2.15 \text{m}^3/\text{d}$ （厂内食宿的以 $0.15 \text{m}^3/\text{d} \cdot \text{人}$ 计，厂外的以 $0.05 \text{m}^3/\text{d} \cdot \text{人}$ 计），生产用水（全部用于蒸面，水蒸汽挥发）约 5m^3 ，锅炉水膜除尘装置用水（约 20m^3 ）循环使用，只是每天补充消耗部分约 1m^3 ；按 90% 排放计，则外排的废水量约为 $2 \text{m}^3/\text{d}$ ，外排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主要污染因子分别为 COD_{Cr} 、 BOD_5 、SS、动植物油，其浓度分别为 250mg/L 、 150mg/L 、 200mg/L 、 20mg/L 。

（2）防治措施

项目蒸气用水极少，全部蒸发，没废水产生；水膜除尘用水只是补充消耗部分，没有废水排出。

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较少 ($2\text{m}^3/\text{d}$), 经规范化的三级化粪池处理后, 用于项目厂区内绿化花草进行灌溉, 做到污水零排放, 如此, 环境是可以接受的。

项目占地面积 12000 平方米, 其中绿化面积 3000 平方米, 种植的绿化林主要有红心梅、罗汉松等作为内部欣赏和外卖。据分析, 项目生产没有废水产生, 主要为生活污水, 产生量较少 ($2\text{m}^3/\text{d}$), 经规范化的三级化粪池处理后, 废水基本能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 旱作标准要求; 再者, 废水所灌溉植物耐肥性比较强, 所以, 项目生活污水经上述处理, 是可以满足环保要求。

(三) 固废

(1) 影响分析

项目在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来自燃成型生物质后产生的灰、食堂、员工生活垃圾等; 成型生物质燃烧后产生的灰按处理前后差值计算, 约 $6.5\text{t}/\text{a}$, 生活垃圾在厂内住宿的以每人每日产生 1.0kg 计, 日产生活垃圾 10.0kg , 不在厂内住宿的以每人每天 0.2kg 计, 日产垃圾 2.6kg , 合计 $12.6\text{kg}/\text{d}$ 。

(2) 防治措施

据业主提供资料, 成型生物质燃烧后产生的灰全部外卖至化肥厂; 生活垃圾设置专门的堆放场, 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在采取以上措施后,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均能得到妥善的处置, 环境是可以接受的。

(四) 噪声

(1) 影响分析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进出厂区车辆产生的噪声以及企业生产过程中生产机械产生的噪声。

(2) 防治措施

车辆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有一定的影响, 为间歇性噪声, 项目经营者应对进出车辆采取禁鸣等措施。加工过程中产生的机械噪声, 其噪声值一般 $70-90\text{dB}(\text{A})$, 项目经营者应采取隔音、消音或防震等环保治理措施, 妥善处理噪声问题, 确保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的要求。经过相应治理措施及车间的噪声距离衰减后, 项目噪声对周围声环境影响是可以接受。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 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生量 (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单位)
大气 污 染 物	食堂废气	SO ₂ NO ₂ 油烟 烟尘	油烟废气经静电油烟 净化器处理后再经风 机、烟囱高空排放	符合（DB44/27-2001）II 时段二级标准和 （GB18483-2001）的要求
	锅炉废气	SO ₂ 烟尘 NO ₂ 烟色	经麻石水膜除尘器等措 施处理达标后由 35m 的烟 囱引至高空排放	满足 GB13271-2014 表 2 的要求
水污 染物	生活污水	COD _{Cr} BOD ₅ SS 动植物油	经规范化的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满足 （GB5084-2005）旱作标准，用于项目 厂区内绿化花草进行灌溉，做到污水零排放	
固体 废 物	员工、生产	生活垃圾	统一收集后交环卫 部门处理	可基本上消除项目固体 废弃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锅炉	灰	
噪声	按《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执行			
其他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项目所在地位于汕尾市星都经济开发区范围内，项目周围为多为厂房、空地及道路，没有高大树木，只有一些野草、野菊及低矮荆棘类植物，没有生态敏感点。 该项目在营运期，要注意保护周围的生态环境，做好近期及远期的绿化规划。其产生的废气及废水等，只要经有效治理措施加以处理，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不大。				

结论与建议

根据上述分析结果，可得出如下评价结论：

一、项目位置：

汕尾市竹升食品有限公司项目位于汕尾市星都经济开发区金刚山路 3 号北面，所在地为东经 115° 30' 19"，北纬 22° 56' 44"，项目东面为空地及东方神草制药厂；南面为道路、空地及无名养殖场；西面为空地、再西面为道路及废弃石英砂厂；北面为空地（详见项目附近环境照片）。

项目占地面积 12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6000 平方米，绿化面积 3000 平方米，其余为空地及道路等。

根据《广东省汕尾星都经济开发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年）》中“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详见附图）资料：项目地不在国家审核公告的开发区范围限批区域内。

二、生产内容及规模：

经营范围：购进原辅料面粉、鸡蛋、食盐、碳酸钠及水等进行加工生产面制品。

生产规模：购进原辅料面粉 4200 吨/年、鸡蛋 2000 件/年、食盐 1 吨/年、碳酸钠 0.4 吨/年及水 140 吨/年进行加工生产面制品 5000 吨/年。

三、项目用地选址的可行性：

1、项目位于汕尾市星都经济开发区，项目周围 100 米内没有学校、机关、水源保护区和生态敏感点。

2、项目已签订《租赁协议》，甲方为汕尾市三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乙方为林常晚，乙方因生产经营需要，向甲方承租位于星都经济开发区金刚山路 3 号北面预留用地 12000 平方米，由乙方负责投资建设厂房（详见附件）。

项目所在地块已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土地使用证》，证号为汕国用（2007）字第 001 号，土地使用者为汕尾市三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座落于汕尾市星都经济开发区金刚山路 3 号北面，使用权面积为 34861 平方米，其中 12000 平方米租给林常晚作为本项目用地，地类、用途为工业，（详见附件）。

综上所述，项目的用地和建设均是可行的。

四、营运期影响评价：

1、**废气：**项目生产阶段影响大气环境的主要污染源为锅炉产生的锅炉废气及食堂产生的含油烟废气。

①锅炉废气：项目锅炉燃料采用成型生物质，年用量为约 1800 吨，根据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资料：每燃烧 1 吨生物质类，工业废气产生排放量为 6240.28Nm^3 ，烟尘为 37.6kg ，氮氧化物为 1.02kg ，二氧化硫为 17Skg 。即项目全年锅炉产生废气量约为 $6240.28\text{Nm}^3/\text{T} \times 1800\text{T} = 1123.25 \text{万 Nm}^3$ （即每天废气产生量约为 35100Nm^3 ）。烟尘量约为 $37.6\text{kg} \times 1800\text{T} = 67680\text{kg}$ ，氮氧化物量约为 $1.02 \times 750\text{T} = 1836\text{kg}$ ，二氧化硫量约为 $17\text{S} \times 1800\text{T} = 3060\text{kg}$ （S 为含硫量，参考相关项目资料 S 取 0.1%）。即烟尘在烟气中的产生浓度为 $67680 \times 10^6\text{mg} \div 1123.25 \text{万 Nm}^3 = 6028\text{mg}/\text{Nm}^3$ 。 SO_2 在烟气中的产生浓度为 $9180 \times 10^6\text{mg} \div 1123.25 \text{万 Nm}^3 = 273\text{mg}/\text{Nm}^3$ 。氮氧化物在烟气中的产生浓度为 $1836 \times 10^6\text{mg} \div 1123.25 \text{万 Nm}^3 = 163\text{mg}/\text{Nm}^3$ 。锅炉产生的锅炉废气拟以麻石水膜除尘器作为集尘装置处理，据相关项目资料，麻石水膜除尘器除尘效率可达到 99.5%（本项目以 99.5% 计）。同时在水膜除尘中加入一定量的碱液，这样可有效地减少烟气中 SO_2 的含量，去除率可达到 50%。即经处理后，烟尘浓度可以降低为 $30.1\text{mg}/\text{Nm}^3$ ， SO_2 排放浓度可以降低为 $137\text{mg}/\text{Nm}^3$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为 $163\text{mg}/\text{Nm}^3$ 。然后废气引至 35 米以上高空排放，林格曼黑度达到 1 级标准后排放。根据《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锅炉额定热功率为 6t/h，烟囱最低允许高度为 35 米，同时，新建锅炉房的烟囱周围半径 200 米距离内有建筑物时，其烟囱应高出最高建筑物 3 米以上。项目所在地周围半径 200 米距离内均为底层建筑，本项目烟囱允许高度为 35 米。

②食堂产生的火烟废气：排放量为 $1500\text{Nm}^3/\text{d}$ ，主要污染物为 NO_2 、 SO_2 、烟尘，浓度分别为 $2.40\text{mg}/\text{Nm}^3$ 、 $0.80\text{mg}/\text{Nm}^3$ 、 $0.40\text{mg}/\text{Nm}^3$ 。食堂油烟，拟设一个灶头，单个灶头的基准排风量为 $2000\text{m}^3/\text{h}$ ，每日开 4 小时，则每天总排风量为 $8000\text{m}^3/\text{d}$ ，估算浓度为 $8.0\text{mg}/\text{Nm}^3$ 。食堂废气不能直接排放，必须通过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GB18483-2001）标准限值后，引至楼顶 3 米以上排放。在正常情况下，项目所排放废气经处理达标后，其主要污染物在大气的扩散浓度均低于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二时段二级标准。

综上所述，项目废气产生的影响环境是可以接受的。

2、废水：项目总用水量 $8.15\text{m}^3/\text{d}$ ，其中生活用水 $2.15\text{m}^3/\text{d}$ （厂内食宿的以 $0.15\text{m}^3/\text{d} \cdot \text{人}$ 计，厂外的以 $0.05\text{m}^3/\text{d} \cdot \text{人}$ 计），生产用水（全部用于蒸面，水蒸汽挥发）约 5m^3 ，锅炉水膜除尘装置用水（约 20m^3 ）循环使用，只是每天补充消耗部分约 1m^3 ；按 90% 排放计，则外排的废水量约为 $2\text{m}^3/\text{d}$ ，外排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主要污染因子分别为 COD_{Cr} 、 BOD_5 、SS、动植物油，其浓度分别为 $250\text{mg}/\text{L}$ 、 $150\text{mg}/\text{L}$ 、 $200\text{mg}/\text{L}$ 、

20mg/L。项目蒸气用水极少，全部蒸发，没废水产生；水膜除尘用水只是补充消耗部分，没有废水排出。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较少（2m³/d），经规范化的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用于项目厂区内绿化花草进行灌溉，做到污水零排放，如此，环境是可以接受的。项目占地面积 12000 平方米，其中绿化面积 3000 平方米，种植的绿化林主要有红心梅、罗汉松等作为内部欣赏和外卖。据分析，项目生产没有废水产生，主要为生活污水，产生量较少（2m³/d），经规范化的三级化粪池处理后，废水基本能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旱作标准要求；再者，废水所灌溉植物耐肥性比较强，所以，项目生活污水经上述处理，是可以满足环保要求。

3、固废：项目在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来自燃成型生物质后产生的灰、食堂、员工生活垃圾等；成型生物质燃烧后产生的灰按处理前后差值计算，约 6.5t/a，生活垃圾在厂内住宿的以每人每日产生 1.0kg 计，日产生活垃圾 10.0kg，不在厂内住宿的以每人每天 0.2kg 计，日产垃圾 2.6kg，合计 12.6kg/d。据业主提供资料，成型生物质燃烧后产生的灰全部外卖至化肥厂；生活垃圾设置专门的堆放场，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在采取以上措施后，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均能得到妥善的处置，环境是可以接受的。

4、噪声：项目主要噪声源为进出厂区车辆产生的噪声以及企业生产过程中生产机械产生的噪声。车辆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有一定的影响，为间歇性噪声，项目经营者应对进出车辆采取禁鸣等措施。加工过程中产生的机械噪声，其噪声值一般 70-90dB（A），项目经营者应采取隔音、消音或防震等环保治理措施，妥善处理噪声问题，确保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的要求。经过相应治理措施及车间的噪声距离衰减后，项目噪声对周围声环境影响是可以接受。

综上所述，建设单位应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全面落实本环评报告表所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加强管理和监督，项目生产过程所产生的废水、废渣及噪声等污染物，在达标排放的情况下，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是可以接受的，项目建设在环境保护方面是可行的。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租赁协议

甲方(出租方): 汕尾市三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承租方): 林常晚 (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全体股东同意通过双方在平等, 自愿互利的基础上, 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一、乙方因生产经营需要, 向甲方承租位于星都开发区金刚山路三号的厂区北面预留用地 12000 平方, 租给乙方, 由乙方负责投资建设厂房。

二、厂区用途: 乙方所租厂区为合法居住及生产食品使用, 不得进行任何违法活动, 否则后果自负。

三、租期及租金: 1、租期自 2014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止。 2、租金: 每年租金壹万伍仟元整。 3、支付方式: 乙方每一年支付一次, 押金 4 万元, 租金 15000.00 元在签定本合同时支付, 租金按规定的付款期限(每年 10 月 1 日前付下年租金)。

四、基本费用: 乙方承担在租赁期限内所发生的费用: 水电费、卫生费、税费。

五、厂区的维修、建设: 1、乙方在租赁期间享有租赁物所有设施的使用权, 乙方应负责相关设施的维护、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造成租赁物损坏, 乙方应负责维修, 费用由乙方承担。并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无偿归还甲方。 2、按现有厂区建设及设施、乙方因正常生产需要, 须投资建设增加设施时双方协商同意, 由乙方负责投资。 3、乙方不得私自把厂区的部分或全部转租他人, 未经同意不得擅自改变厂房及设施结构。

六、租赁生产过程中, 防火, 防盗, 确保安全, 环境卫生, 排污排水, 不得乱排乱放, 并搞好厂区内周边绿化美化环境。

七、其他条款: 本合同未尽事宜, 甲乙双方可另行协商作出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双方代表签字生效。

甲方: (签章)

赵楚仁

乙方: (签章)

林常晚

2014 年 10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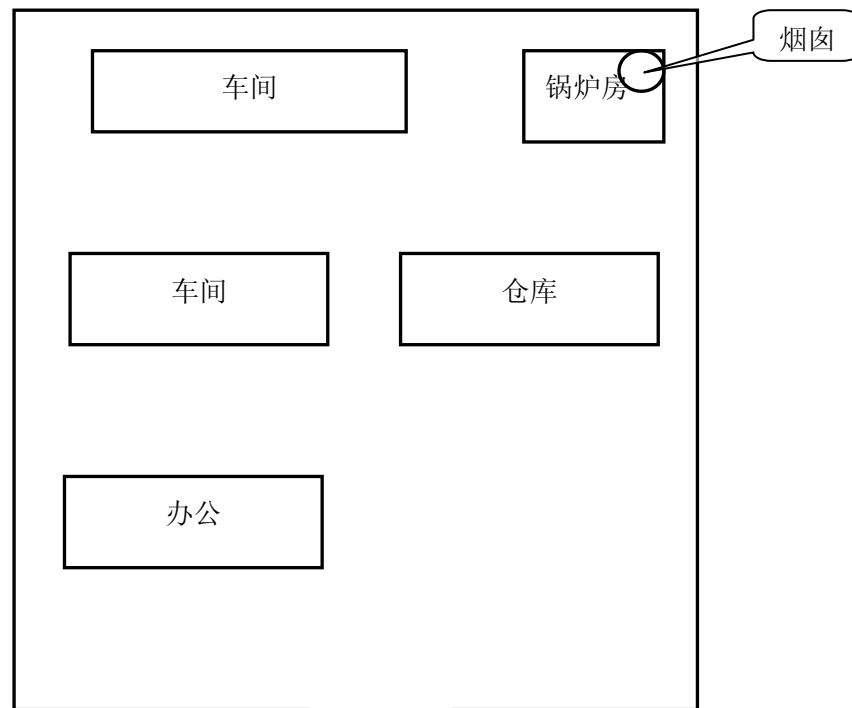
附图二: 项目厂房租赁合同



附图三：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四：项目卫星示意图



附图五：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六：项目周围环境照片

汕尾 国用(2007)第 001 号

土地使用权人	汕尾市三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座落	汕尾市星都经济开发区金刚山路3号		
地号		图号	
地类(用途)	工业	取得价格	
使用权类型	出让	终止日期	2056年6月
使用权面积	34861 M ²	其中 使用面积	M ²
		分摊面积	M 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土地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对土地使用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土地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汕尾市 人民政府 (章)

2007 年 1 月 8 日



登记机关

证书监制机关



附图七：项目所在地块国土证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审批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汕尾市竹升食品有限公司项目						建设地点		汕尾市星都经济开发区金刚山路3号北面							
	建设内容及规模	占地面积12000平方米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	C1390 其他食品业						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类别		编制报告表							
	总投资（万元）	1000						环保投资（万元）		100		所占比例（%）		10			
建设单位	单位名称	汕尾市竹升食品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82***33		评价单位	单位名称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汕尾市星都经济开发区金刚山路3号北面			邮政编码		516555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法人代表	林*晚			联系人		郑*荣			证书编号				评价经费（万元）			
建设项目所处区域环境现状	环境质量等级	环境空气：	二级		地表水：	III类	地下水：		环境噪声：	3类	海水：		土壤：		其它：		
	环境敏感特征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排放量及主要污染物	现有工程（已建+在建）				本工程（拟建或调整变更）						总体工程（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					
		实际排放浓度 (1)	允许排放浓度 (2)	实际排放总量 (3)	核定排放总量 (4)	预测排放浓度 (5)	允许排放浓度 (6)	产生量 (7)	自身削减量 (8)	预测排放总量 (9)	核定排放总量 (10)	“以新带老” 削减量 (11)	区域平衡替代 本工程削减量 (12)	预测排放总量 (13)	核定排放总量 (14)	排放增减量 (15)	
	废水	—	—			—	—	0.064	0	0.064						+0.064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	—			—	—	1379.2	0	1379.2						+1379.2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0.001	0	0.001						+0.001	
	与项目有关其它特征污染物																

注： 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指该项目所在区域通过“区域平衡”专为本工程替代削减的量
3、(9)=(7)-(8)，(15)=(9)-(11)-(12)，(13)=(3)-(11)+(9)
4、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主要生态破坏控制指标

影响及主要措施 生态保护目标		名 称	级别或种 类数量	影响程度 (严重、一 般、小)	影响方式(占 用、切隔阻断 或二者皆有)	避让、减免 影响的数量 或采 取 保 护 措 施 的 种 类 数量	工程避 让投资 (万元)	另建及功能 区 划调整投 资 (万元)	迁地增殖 保护投资 (万元)	工程防护治 理投资(万元)		其它			
自 然 保 护 区															
水 源 保 护 区									---						
重 要 湿 地			---						---						
风 景 名 胜 区									---						
世界自然、人文遗产地			---						---						
珍 稀 特 有 动 物								---							
珍 稀 特 有 植 物								---							
类别及形式 占用土地 (hm ²)	基本农田		林地		草地		其它		移民及 拆迁人 口数量	工程占地 拆迁人口		环境影 响 迁移人 口	易地 安置	后靠 安置	其它
	临时占用	永久占用	临时占用	永久占用	临时占用	永久占用									
面 积															
环评后减缓 和恢复的面									治理水 土流失 面 积	工程治理 (Km ²)	生物治 理 (Km ²)	减少水 土流 失量 (吨)	水土流失 治理率(%)		
噪声治理	工程避让 (万元)	隔声屏障 (万元)	隔声窗 (万元)	绿化降噪 (万元)	低噪设备及 工艺	其它									

注 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1 立项批准文件

附件2 其他与环评有关的行政管理文件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应反映行政区划、水系、标明纳污口位置和地形地貌等）

附图2 项目平面布置图（标明项目四周情况）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1—2项进行专项评价。

- 1、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 2、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 3、生态影响专项评价
- 4、声影响专项评价
- 5、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 6、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